

证券代码：301236

证券简称：软通动力

公告编号：2026-095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昌平路317号龙城温德姆酒店二层杭州厅。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天文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包括委托代理人）共有16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83,392,1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654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委托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61,716,57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539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15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1,675,5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52%。

（三）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任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公司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得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半数的候选人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1.01 《选举刘天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刘天文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79,006,187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5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刘天文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0,659,278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4880%。

刘天文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张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张成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0,145,491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54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张成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1,798,582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369%。

张成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黄颖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黄颖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470,33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4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黄颖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123,43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3196%。

黄颖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刘会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刘会福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494,898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3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刘会福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147,98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176%。

刘会福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王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王勇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507,97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88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王勇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161,07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4698%。

王勇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得票数超过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半数的候选人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2.01 《选举周子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周子学先生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605,91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2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周子学先生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259,010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609%。

周子学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程原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程原女士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598,234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9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程原女士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251,325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302%。

程原女士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杨晴贺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杨晴贺女士获得的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82,655,298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杨晴贺女士获得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票数为 24,308,389 票，占出席会议所有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581%。

杨晴贺女士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一鹏、张闻达

(三)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二)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